

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暑假返校打掃暨折抵服務學習時數 注意事項

一、返校打掃須知：

(一) 返校時間：上午 8：30-10：20。(其它時段不開放返校打掃)

時間	8：30-8：40	8：40-10：10	10：10-10：20
進度	整隊點名、工作分配	服務時間	整隊點名、檢查成績建立

(二) 返校服裝：學校運動服裝。(天冷可加外套)

(三) 集合地點：1 樓學務處旁廣場★★★請勿進入班級教室，以免點名未點到。

(四) 返校請假：請假電話 (02) 2558-7042 分機 621、623、622。

衛生組



二、返校打掃規範：

(一) 寒假由 7 年級返校服務；暑假由 8、9 年級返校服務，每位同學均須依規定日期返校。(說明：暑假所謂之 8 年級即「7 升 8」學生；9 年級即「8 升 9」學生。)

(二) **請注意！如確定當日無法返校，請委託家長來電衛生組請假，並於「返校打掃日期表」中另擇一日補掃（即和其他班一起掃，其它時間一律不進行補掃）。**

(三) 返校打掃未到且未補掃者（含請假且未補掃者），開學後須於中午以「補掃一週」替代；仍未到者，一律依校規懲處。

(四) 遲到、服儀未依規定及未完成打掃工作者，將視情況延長打掃時間，請同學自重。

(五) 颱風或其它停課（或停班）因應方式：請依臺北市政府公告，若達停課（或停班）標準，則該日返校打掃取消，負責之班級免請假、免補掃。

(六) 每學期將選出各年級整潔總成績第 1 名之班級，予以「免寒或暑假返校打掃」之獎勵。

三、返校打掃折抵服務學習時數注意事項：

(一) 準時到校、簽到，並遵守相關規定，確實完成工作者；或依規定在該假期中完成補掃的同學，將核發 90 分鐘之服務學習時數，7 月份打掃登錄在「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」，8 月份打掃登錄在「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」。開學後才補掃的同學一律不給予服務學習時數。

(二) **因停課（或停班）無法到校服務之同學，以及整潔特別獎勵班級之同學，若仍想累積服務學習時數，亦可於「返校打掃日期表」選擇一日返校服務（即和其他班一起掃），依規定完成打掃者，同樣核發 90 分鐘之服務學習時數。**

(三) 為提升服務品質，並讓其他同學也有公平服務的機會，依規定寒假由 7 年級返校服務；暑假由 8、9 年級返校服務，且每人以服務一次為限。

(四) ☺☺☺恭喜 **802、904 榮獲本學期整潔特別獎勵**（每學期將選出各年級整潔總成績第 1 名之班級，予以「免寒或暑假返校打掃」之獎勵，並核發「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」服務學習時數 90 分鐘）。

暑假返校打掃日期表 (8 即 7 升 8、9 即 8 升 9 年級)

日期	星期	班級	日期	星期	班級
7 月 04 日	四	901、902	8 月 08 日	四	801、803
7 月 11 日	四	903、905	8 月 13 日	二	804、805
7 月 18 日	四	906、907	8 月 15 日	四	806、807

☺☺☺整潔特別獎勵：**802、904 免返校打掃☺☺☺**

敬祝同學們假期愉快！放假期間記得多幫家人分擔打掃家務。

7 月份打掃時數登記在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，8 月份打掃時數登記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

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九年級暑假輔導課班級注意事項

一、打掃區域：依公告為主。

二、輔導課班級學生確實完成打掃工作者，將核發「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」之 120 分鐘服務學習時數。

三、輔導課班級打掃及回收時間表：

打掃時間（輔導課班級）	資源回收	廚餘、一般垃圾
每日 09：15-09：25	每週四 09：15-09：25	每日上午 09：15-09：25

此單請先讓導師過目，並張貼公告。上述資訊亦公告於學校首頁。